

股票代码：300381

股票简称：溢多利

公告编号：2019-027

债券代码：123018

债券简称：溢利转债

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孙公司签订技术开发（委托）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1. 合同的生效条件：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 合同的履行期限：2019年3月25日至2024年3月25日。
3. 合同的风险及不确定性：美可达此次委托开发的技术成果其技术指标是否达到其要求、技术成果能否顺利转化尚存在不确定性。
4. 合同履行对公司本年度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一、合同签署概况

湖南美可达生物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可达”或“甲方”）系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长沙世唯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为天然植物源饲料添加剂、兽药、宠物保健品和植物提取物日化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为提高企业新产品研发的水平和速度，加快科研成果转化，美可达于2019年3月25日与湖南农业大学（以下简称“湖南农大”或“乙方”）在该校签订了《技术开发（委托）合同》，委托湖南农大自合同签订之日起5年内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中药材资源及植物提取物、中兽药、饲用植物、饲料添加剂等方面的相关研究。双方约定，总研发经费为人民币1000万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合同的签订无需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

二、合同当事人介绍

1、合同当事人基本情况

名称：湖南农业大学

法定代表人：邹学校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农大路 1 号

湖南农大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公司最近三年与湖南农大发生的购销金额：

时间	往来单位	业务类型	金额（万元）
2016 年	长沙世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0.18
	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议赞助费	5
	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奖学金	3
2017 年	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奖学金	3
2018 年	湖南美可达生物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3.15
	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奖学金	3

3、湖南农业大学是农业农村部与湖南省人民政府共建大学、全国首批新农村发展研究院试点建设单位，现有牵头组建的国家级“2011”协同创新中心 1 个、省级“2011”协同创新中心 3 个、国家级科研平台 8 个、省部级科研平台 67 个，研发实力雄厚，同时，湖南农大与美可达有着多年的产学研合作的前期基础，信誉良好，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同签署时间：2019 年 3 月 25 日。

2、履行期限：乙方将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5 年内，负责为甲方开发中药材资源及植物提取物、中兽药、饲用植物、饲料添加剂等方面的相关研究。

3、研究经费支付与使用约定：

由甲方负责提供总研发经费人民币壹仟万元整。每年支付（人民币）贰佰万

元。具体支付方式如下：

（1）合同签订并确定首年研发任务书后 7 个工作日内，甲方预付乙方 100 万元作为启动资金，6 个月后再支付 100 万元。

（2）第二年起于每年的第 1 个季度确认当年研发任务后，按上述第 1 条方式支付当年研发经费。

（3）经费使用约定：甲方提供的研究经费，需按甲、乙双方确定的研发项目内容开支。遵循国家有关规定，以双方约定为依据如支付聘请研发专员薪酬等。若研究需要而乙方确无研究与测试条件的可委外研究。

（4）每年 12 月 10 日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甲方指定负责人签字确认的前一年项目任务完成的验收合格的确认表后，乙方向甲方开具全额、真实、合法、有效的发票，并附项目经费使用清单。如果结算金额与预付金额出现差异，则于次年轻费支付时给予相应调整。合同期满最终经费决算时，如有差异，则双方另行商议解决。

4、协议生效、变更和终止

（1）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有效期 5 年；

（2）本协议履行过程中有任何变更、补充或修改，可根据双方的合作意愿和实际情况进行友好协商，经双方书面同意后可变更合作协议，未经双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修改本协议。

5、违约责任

（1）本协议一经签订，双方均应严格按照约定履行，任何一方不履行均为违约行为，均应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相应的经济损失。

（2）甲乙任何一方若有严重违约行为，守约方均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并要求违约方承担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且承担违约责任。

（3）若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该协议未履行完毕，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4）本合同项下的违约金为合同金额的 20% 。

四、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技术开发合同的签订有利于提升公司在植物提取物、中兽药、饲料添加剂等方面的技术优势，有利于提高公司产品在植物提取物及其兽用终端产品等领域的市场竞争力。

本次技术开发合同的签订不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该合同而对当事人形成依赖。

五、合同的审议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审批部门批准。

六、备查文件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